

有些词语一出现,就会出现“城乡”差别,比如“公园”。我这里若说公园是城市人造的山水,大概没有人会反对。乡土自然的山水,相信断不会被人称之为公园。一旦称为公园,尽管那里有自然之趣,人们心里还是会大打一个折扣——自然的折扣。但人类偏偏无比喜欢自然,喜欢自然山水。如此说,公园算是城市居民或知识分子与自然“妥协”的产物。

中国素有园林传统,历代文人都喜欢园林雅集。不说苏皇家园林,单说苏州留下的拙政园、留园、狮子林、沧浪亭、耦园、退思园等等这些或私或公的园林,园内营造的亭台楼阁、小桥流水、曲径通幽的接近自然之景,就让人产生心远尘嚣、回归自然的澄澈之感。随着公园在近现代出现,公园就成了当年知识分子,特别是作家、文人们的流连之所,连梁启超也是曾惊呼:“一日不到公园,则精神昏浊,理想污下。”(《新大陆游记》)

当时北京许多作家对公园都充满钟爱之情,都写过公园,有的甚至将北京视为一个大公园。如作家谢冰莹在《北平之恋》里说:“故都的风景太美了!不但颐和园、景山、太庙、中南海、北海、中山公园、故宫博物院、天坛、地坛……这些历史上的古迹名胜又伟大又壮观,使每个游客心胸开朗,流连忘返;而且整个的北平市,就像一所大公园,遍地有树,处处有花,每一家院子里,不论贫的富的,总裁得有几棵树,几盆花。”

与谢冰莹一样,沈从文这位从湘西跑到北京的文学青年,先是住在前门外杨梅竹斜街的西会馆,后来又搬到沙滩附近的银闸胡同。因银闸胡同离北海公园近,他与公园就有了“近水楼台先得月”之便。他在此创作的小说《到北海去》和《老实人》都说到了北海。比如,他的自传体小说《老实人》里的主人公自宽君的爱好就是“每日到北海去溜”。小说里这样写北海公园:“人少一点则公园中所有的佳处全现出。在一些地方,譬如塔下白头白栏杆,独自靠着望望天边的云,可以看不厌……全是诗!”

不仅仅喜欢公园,沈从文对公园还有一些研究兴趣。他有篇题为“苏格拉底谈北平所需”的文章说:“西人游故都者,多以北平实如一大花园……故余意

姐姐姓郝,名雪莲,又名牡丹,无论是雪莲也好,牡丹也好,都是两个如花的名字。姐姐,不是我的同胞姐姐,是母亲抱养过来的。上世纪50年代,母亲生养了两个孩子,都未成年就夭折了。间隔好几年之后,母亲一直没有生小孩,好心人劝母亲说,先抱养一个姐姐,然后再生儿子,说先开花后结果。于是经人介绍,母亲抱养了一个姐姐。姐姐的乳名叫牡丹,抱过来之后,改名叫雪莲,改名不改姓。但我一直不知道何故,“牡丹”这么好听的名字,为什么换成了“雪莲”呢?是不是觉得“雪莲”比“牡丹”更珍贵?

姐姐来我家时已经有三岁了。原来姐姐娘家成分不好,在那个年代,成分高的人家是被人敬而远之的,娘家生活条件不是很好,这恐怕是姐姐娘家愿意把孩子送出来的原因吧。姐姐来我家,仿佛是天赐的缘分,一来我家,便如一只小鸟,飞入一片陌生的丛林,很快,她就以此为家,随遇而安了。母亲也视她如亲生,百般宠爱。从姐姐家世来看,姐姐本是富贵人家子女,要不怎么划分成分时成了异类?姐姐从小就聪明伶俐,一张小嘴就像百灵鸟一样,能说善言。亲朋好友都很喜欢她,都喜欢逗她玩。家人问她的身世,姐姐从无遮拦,毫不隐瞒,把自己的来龙去脉讲得清楚明白。姐姐从小很爱打扮,个子虽然矮小,但她古怪精灵。那时候时兴胭脂花粉,姐姐满身香气,仿佛总有一群蝴蝶在她身后纷飞环绕。姐姐爱照镜子,时不时在镜前左顾右盼,婀娜多姿。那时,时兴单辫子,姐姐梳着一副又粗又黑的长辫子,垂到臀部之下,走起路来,摇摇晃晃,仿佛春天的柳枝,在春风中飘拂,让人一见就生爱慕之心。

姐姐爱唱歌、爱跳舞。姐姐在那个女孩不提倡上学的年代,从没进过校门,凭着她的聪明伶俐,却认识许多汉字。当时流行的革命歌曲和样板戏,她一听就会。尤其是当时流行的革命样板戏《红灯记》中的李铁梅是姐姐追星的偶像。其中有一段“我家的表叔数不清”,姐姐不仅会唱,还会表演。当时大队组织的宣传队,姐姐就是其中最活跃的演员。宣传队经常到各生产队进行巡回演出,姐姐演唱的样板戏选段——“我家的

比起副驾驶我更喜欢手握方向盘的自由与快乐!副驾驶虽然舒服但手握方向盘更踏实。女孩子学车,不是有多么喜欢车而是想去哪里不用麻烦别人。虽然我学车是一波三折,但还是成功拿下了驾照。后来驾照就一放多年,学完了竟然一直没开过车。有车也不敢开。突然有一天,看到满大街都是那种迷你可爱又好看的新能源车时,就瞬间心动了。说买就买,从下定决心到买到手前后不过一周的时间。

等到真正拿车的那一刻,心情是激动的,一想到自己这下不开车都不行了。人有时候就是要逼自己一把,不然都不知道自己到底行不行!

拿车的时候,看到那么好看的车子,我竟然舍不得开,生怕自己磕着它了。只能让先生把它开回家了。

先生为了让我能早点开车上路,制定了详细的练车计划,并完之落实到每一天中,只要午休和晚上忙完都会督促、监督我练车。

开始练的时候,真的很胆小,无从下

作家与公园

●徐迅

此大城市市政管理技术亦宜从管理有条理之小花园借鉴,如西郊外之颐和园管理方式,即大足取法。”他提出,北京这个大花园建设要从管理有序的小花园吸取经验——这是书生的诚实建议了。

1925年8月1日正式开放的北海公园由皇家御苑改造而成,有着皇家园林“一池三山”的布局。据记载,“三山”就是三岛,即琼华岛(今北海琼岛)、圆坻(今团城)和犀山台(位于今中海),三岛分别象征了太液池中的蓬莱、瀛洲和方丈三座仙山。整个公园不但汲取了南方园林的精华,还有着北方园林宏大的格局和诗意。沈从文主持《大公报》文艺副刊时,就在此主办茶座,定期邀请在该报副刊发表作品的一些作家,到公园漪澜堂和五龙亭聚会。茶座几乎承担了《大公报》副刊聚会的功能……杨振声、林徽因、萧乾等一大批作家都是茶座常客。

北京公园的茶座,最典型的当数1914年向社会开放的中央公园——这是当时北京城内第一座公共园林。1928年,为纪念孙中山先生,公园改名为“中山公园”。园中的来今雨轩茶座,便是沈从文等作家当年聚会的场所。史学家、藏书家谢兴尧说:“凡是来过北平的人,哪个不深刻地怀念中山公园的茶座呢?……世界上最好的地方是北平,北平顶好的地方是公园,公园最舒适的是茶座。”由此看,北京的公园一开始就不是纯粹的消闲场所,而是很早就变成了京派作家们的俱乐部,寄托了文人们很多现代性的想象以及文学理想。

晚年的沈从文写过一篇名为“春游颐和园”的散文,他从五个方面阐述了颐和园的建筑之美。看到湖中一种颜色金黄的小花一朵朵地从水面“探头”,他就来了兴致,以至走近花旁,发现这些柔弱的花朵上,飞飞又停停,栖着一种“细腰

窄翅黑蜻蜓”。黑蜻蜓像新认识的朋友,“有些腼腆害羞”,这就是一个“乡下人”的心得了……他还说,湖里的金丝莲小小的,一年秋季只开花三四天,小蜻蜓从湖旁从草间孵化,生命也极短暂。可见其观察细致入微。

看民俗学家邓云乡的《稷园旧梦》,我发觉中山公园的来今雨轩还是我的老乡张恨水先生经常光顾的地方——他是那里的老主顾。邓云乡举的例子是张恨水抗战胜利后回到北平,一到来今雨轩的走廊,老远就被一位熟识的老茶房热情地迎了上去。这让坐在一旁的邓云乡也深受感染。

张恨水先生的小说有很多是在公园里萌生创意的。如《啼笑因缘》,就是他在中山公园四宜轩水榭边构思而成,彼时丁香、牡丹、芍药花期已过,枝头缀着点点猩红石榴。水面浮起碗口大小的荷叶。有趣的是,他将这部小说的三个女主角,对应了北京的三个公园——

男主人公樊家树与天桥鼓书艺人沈凤喜约会就去城南的先农坛,与习武的关秀姑父女是去逛普通百姓喜欢的什刹海,而与官宦千金的何丽娜见面却是在北海公园……在小说的自序里,他深情地说:“到了明年石榴花开的时候,我一定拿着《啼笑因缘》全书,坐在中山公园茅亭上,去举行二周年纪念。那个时候,杨柳、荷钱、池塘、水榭,大概一切依然;但是当年的女郎,当年的喜鹊,万万不可遇了。”一语道出了他与公园的情感联结。

萧红在《回忆鲁迅先生》一文中说,鲁迅先生晚年在上海几乎不涉足公园,却给公园下过一个定义,说:“公园的样子我知道的……一进门分做两条路,一条通左边,一条通右边,沿着路种着点柳树什么树的,树下摆着几张长椅子,再远

一点儿有个水池子。”

我不知道鲁迅先生为何这样说,但早年在北京,他与弟弟周作人曾一起到公园里品茗聊天。在来今雨轩,他还曾邀请青年作家许钦文喝茶。许钦文回忆,鲁迅先生点了一盘热气腾腾的包子,自己拿了一个然后让他吃,说:这里的包子可以吃,我一个就够了,钦文,这些都由你包办吃完罢!

一百多年过去,现在一些公园很少有这样的茶座和热气腾腾的包子,但会有冷饮热狗之类。北京很多公园尽管保留了原名,但毕竟与当年有很大不同,或者说特色更加鲜明。比如,北海公园完好地保留着皇家园林,天坛公园依然保留着以祈年殿为主的明清建筑,香山公园以红叶取胜……一些新建公园,则更加凸显自然生态的特质。譬如我时常去散步的奥林匹克森林公园,便是一座融生态涵养、奥运主题、自然风光于一体的大型综合性城市公园。园内广植乔灌木,森林植被繁茂,被北京市民亲切地称作“城市绿肺”。公园早已是寻常的城市公共空间,人们对此习以为常,却依旧是许多文人钟爱的精神栖居地。有人将公园视作鲜活的生命载体与精神图腾,也正因此如此,才孕育出史铁生《我与地坛》这样的文学经典。

近年来,人工智能开始刷屏——刷屏也是一个新词。很快我就知道,这些人工智能应用出手不凡,几秒钟竟然就能写篇结构完整、语言流畅的文章。面对它的横空出世,人们大惊失色,惊叹一些写作者将会消失。但也有有人认为它毕竟是机器,无法拥有人的情感,无法代替人的表达,众说纷纭——这样子很像当年出现公园时的情形。一些人数说公园的种种妙处,另一些人却说,林木可以拉进公园,水禽可以拉进公园,但自然的灵趣与野趣,公园不会生长。公园是一个准“野”野,虽然有整齐匀称的花坛,以及常开不败的花朵,但它缺乏大自然的野性和灵气,还是无法替代自然。英国作家乔治·吉辛在他的《四季随笔》里甚至说:“公园也不过是用草地伪装起来的人行道而已。”如此套用这句话,我们是否也可以说人工智能不过是用数据伪装起来的人脑呢?

不知选哪个更好。

当时有个外村的小伙子来“看亲”,姐姐没有摇头,默认同意。可那个小伙子刚准备应征入伍,怕姐姐亲生娘家成分不好影响政审,说不能和姐姐亲生娘家这边结亲。我父母坚决反对,导致那桩婚事告吹。这都是时代的悲剧啊!我想这一定在姐姐身上留下了隐隐的伤痛。

时光飞逝,几十年过去,我们都跨过了那个艰难苦愁的岁月。我们兄弟都已成家,父母相继离世,留下深深的思念。

好在今,姐姐有一个温馨的家庭,姐姐姐夫相敬如宾。姐姐从小养成的勤俭节约的品质,自带光芒,无论到哪照常发光。相夫教子,勤恳务农,家长里短,琐碎日常,样样处理得井井有条。姐夫忠厚传家,犁耙车抄样样能干,养猪养牛事事在行。农闲季节跟泥瓦匠做杂活,用汗水换来额外的收入,养家糊口。儿女们都很成气候,个个风生水起,事业如日中天。孙辈们不负众望,学业有成,前程似锦。

祝姐姐晚年幸福安康,笑口常开,这是我一生最大的愿望!今生姐弟相逢,皆是天意。愿来生我们再续手足之缘,你我姐弟再度相逢!



《江山如此多娇》

傅抱石作（1904年10月—1965年9月）

掌握好方向盘

●鄢钱芳

手,胆小的手脚不知道如何使用。眼睛、手、脚明明在一个身体上,却不能配合好。幸好有一个好老师陪练,先生很有耐心,一遍遍又一遍地带我练习,带我开车上路。

在宽阔无人烟的马路上学车,感觉还可以,直到带我上人来人往,川流不息的马路上时,差一点与转弯的公交车撞上,简直要吓掉半条命。

练了一段时间了,虽然还是很害怕,但终归是要独自去开上路的。那一天还是来了,选了一个晴天,提前半小时出发去上班,一路上慢慢开,十分钟的路被我硬生生开到了半个小时,车尾还贴了“实

习”,估计大家看到了这个标志,所以看到路上我这辆“龟速”的车子估计都会“退避三舍”吧,也就见怪不怪,能理解了。

就这样胆战心惊的开了大半个月吧,因为对交规还不是很熟悉,中间因为压过线,逆行,停错位置而罚款扣分过。家人们安慰道:“吃一堑长一智”,慢慢熟练就好了。车子就是多开多练才能开越好啊!

凡事都有第一次,开车不光是技术活,真的是熟能生巧,开的越多,对路况、交规越熟悉,就越能开好。原以为没三个月或半载也不会熟练,没想到一个月不到就把“实习”贴摘了,在路上,学会了

回到村里，喊我的不是外号就是乳名(组诗)

●吴海龙

芒 种	老远就闻到熟透的香 喊着号子,用旺盛的荷尔蒙 将梳装打扮好的麦子,送入洞房
国棠厅堂,说些青葱时光 我们说到几十年前 小岛,大海,一个叫菜园的县城 雨就适时地来到窗前	夏日黄昏 蝉鸣拉长日出日落的路程 村口,枫树替晚归的黄昏撑起荫凉
战友们没提及耕读之家 没有触碰,村庄里留守的新楼 和城中村出租屋里的主人	摇着蒲扇子 母亲来到树下昨天站过的地方

就像我们吃着 藕须菜,南瓜藤,山芋叶子 没有谁由此说起打猪草,拾粪积肥 种三百亩水稻田的战友 皮鞋雨天不带泥点	那么多年来来往往 她清楚熬过冬天的麦子正动身回家
---	-----------------------------

跟枫树一样,她们看清了
那些面对夕阳落下的人,如何
背起整个枫树噙行走

我们不水稻和田地有关的事 只有包廂的后窗外边 插秧机不厌其烦地歌唱 告诉农田深处水泥大道上的人 穿过雨帘,往前就是芒种	野外的酢浆草 风走过来,摇动小风车 落雨了,撑开小花朵 那么纤弱的腰身从不躲闪回避 圆缺,或阴晴 每一个遇见,都是好心情 再往深处 解热,散淤,去腐 纵使在郊野荒坡 在沟渠,或田塍地头 每回相遇 看到的都是父老乡亲
偶像的黄昏 不喜欢渲染和虚笔 她的纸上 青菜和萝卜都学会了留白 菜园留着空地 留出生路和生机 像与街坊四邻 她留出伸一伸手能够得到的分寸 就连黄昏,几十年了 她一直留着炊烟行走的通道	外祖母 现代的枫树嘴都习惯性喊外婆。 我也是有外婆的人。

守望者 村口,彼此在默认的位置站着 他们和枫树捂住心事 身前身后,是共同的落日	你也许会想到这句话有抄袭的味道。 说话的孩子自己知道其中滋味。 我一再告诉童年的自己:外婆是甜的。
--	---

偶尔也落下叶子,和回窠的翅影 都习惯了这一刻的寂静 连老屋也往回收了收身影 头顶上,炊烟放慢了脚步,绕来绕去	那年中秋,枫树在村口 把月亮划拉成形状不一起来晃荡的小块 它们都会照顾到孩子们的心思
---	--

少了往日子里一起身就挥手离开的劲头 院子里,桂花点起明亮的灯盏 门前,水稻一天比一天加快了脚步 种田的人这个时节很少说到收成	我和发小狗伢就着树下月光分享各自的 白天,说到开心的时候, 他允许我小口咬了外婆藏起来的一块月饼。
---	---

他们关心手机里的天气 和有关放假调休,高铁高速的只言片语 而手指总在下意识地 伸伸,屈屈。每一下都在点算什么	几十年以后。在城里,我更加确认, 我是有外祖母的人。她的样子大于 狗伢们 嘴里说出来的总和。直到现在 每次触碰到她,我都要舔一舔嘴唇
---	--

消息树早于剧情竖了起来 烟火提前进入了角色 片子里的故事还在途中等待夜幕的 掩护 七村八里亲友已到了现场	倒叙朋友圈 手指再翻一页,就跌出圈了 在倒叙的时光里相逢 朋友。女士们,先生们 传递37℃的冷热碰触的通感 不敢再翻了 掉粉的年代周遭都是墙的悬崖 馅饼摔下来 砸在地上是更大的陷阱 朋友越多,圈子砸碎更趋完美 俄乌放兄弟的炮仗 印太敲锣打鼓吃合伙饭 刚刚睁开双眼,今晨回望昨夜 又有微信群醒不过来 此刻,站在圈子里倒回去 会看到圈子外面是更大的圈子 其实,经不起倒的 还有如水的光阴,还有挂在 嘴边的,朋友
堂屋里桌椅板凳 配合情节的进展都在友情出演	遇见自己 湖水是纸张,是光阴,也是一面镜子。 日头远去,月亮还在赶来的路上, 我看见的不是日常的影子。 (客观性的影子,有既定的原则,和区域性。)

剧中的女主角 脱衣洗澡,隔壁二丫 捂着脸蛋的手 中指与无名指露出漆黑的眼神	玫瑰盛开的夜晚 黄昏走后的枫树嘴 夏夜的阳台内外都有甜丝丝的意味
--	--

电视里的男女正在非诚勿扰 窗外一只猫在高一声低一声地回应	我面前,一捧玫瑰被灯光移动 其中一个,红着舒缓缓斜了过来
---------------------------------	---------------------------------

沙发拥着爱人和她手里的玻璃杯子 几粒沐浴的玫瑰慢慢睁开眼晴	菱 角 一出生就与童稚保持足够的距离 那么小的花 要等到暮色四合 才肯打开自己 多像我们在乡下的小辰光 面对熟悉又陌生的成长 总是将单纯稚嫩的心事紧紧裹掖 给所有触碰以棱角和锋芒 几十年过去了,才慢慢体悟到 这伸出来的阻止 不过是那些唱着采菱曲的人 欲迎还拒的托词
小麦从土壤里站起来后 阳光把汗粒裹紧 日头越来越火辣 汗珠一天比一天膨胀浑圆 六月的江南 小麦出落女子的模样 丰满。圆润。惹火 那些光着膀子的壮汉子	小麦 小麦从土壤里站起来后 阳光把汗粒裹紧 日头越来越火辣 汗珠一天比一天膨胀浑圆 六月的江南 小麦出落女子的模样 丰满。圆润。惹火 那些光着膀子的壮汉子

就像此刻的我,曲颈的弧度多优雅,
红掌下就有多少暗流和挣扎,
明处和暗处,生活都一如如此写实,
水纸上,黑白的我互为镜像。

流动的时光被拼接成充实的虚空,
纵然不完美,但却完整。
黑白的我,彼此互补、相爱、
依旧喜欢用翅膀和歌声,护卫自己,
愉悦自己。

一只鸽子落在我的肩上

天宁寺站红梅公园西边
我们隔着放下花朵的红梅树
隔着走下来的钟声相望
对望的还有公园广场上的鸽子
其实很少来的我闻了乌龙
鸽子盯着的是可儿手里的玉米
包装袋的相貌它们彼此熟悉
见我不得要颂的拆解
一只性急的鸽子飞落我的肩上
这一刻已收藏在手机图库里
但咕咕声怎么也藏不住
除却那铜质的部分,剩下的
不是我的外号,就是我的乳名